

#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股票简称：宏润建设

股票代码：002062

信息披露义务人：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住所：浙江省象山县丹城建设东路 262 号

通讯地址：上海市龙漕路 200 弄 28 号宏润大厦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和《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宏润建设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宏润建设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进行的，《股份转让协议》为附条件生效的协议。本次权益变动尚待《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成就后实施。

七、信息披露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宏润建设、上市公司、公司	指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宏润控股	指	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郑宏舫、尹芳达、何秀永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编制的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变动、本次变动	指	指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向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转让股份之行为
股份转让协议	指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宏润建设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与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注册地址：浙江省象山县丹城镇建设东路 262 号

法定代表人：郑宏舫

注册资本：110,250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4 年 12 月 29 日

营业期限：1994 年 12 月 2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钢结构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桥梁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园艺园林绿化工程；铁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工程技术开发及咨询；勘察设计、规划咨询；建设监理；劳务分包、派遣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254073437K

通讯地址：上海市龙漕路 200 弄 28 号宏润大厦

主要股东：（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	39.22
郑宏舫	14.43
赵熙逸	1.01
严帮吉	0.87
尹芳达	0.82

### 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郑宏舫	董事长	男	中国
尹芳达	董事	男	中国
何秀永	董事	男	中国
李剑彤	董事	男	中国
赵余夫	董事	男	中国
郑恩海	董事	男	中国
张丽明	独立董事	女	中国

周国良	独立董事	男	中国
金小明	独立董事	男	中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以上的情形。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以提高职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建立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平衡公司短期目标与长期目标，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拟设立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宏润控股有限公司拟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员工持股计划转让 5.01% 的股份。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之前，宏润建设总股本为 1,102,50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持有宏润建设股份。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2022 年 3 月 30 日，宏润建设代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协议甲方）与宏润控股（协议乙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宏润控股向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转让 55,187,637 股宏润建设 A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01%，标的股份的转让价格为协议签订日前一交易日收盘价的 90% 即 4.53 元，转让价款为 249,999,995.61 元。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一）标的股份

乙方同意按本协议约定向甲方转让持有的公司 55,187,637 股股份（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1%。

#### （二）转让价格与价款支付

1、双方同意，本次标的股份转让的价格为本协议签署之日前 1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的 90%，即 4.53 元/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标的股份转让价款总额（简称“股份转让款”）计 249,999,995.61 元。

2、本次标的股份转让由甲方以现金方式通过银行转账向乙方支付全部股份转让款，具体支付安排如下：

（1）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事宜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之日起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股份转让款总额的 50%，计 124,999,997.81 元。

（2）自股份交割完成日起的六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 50% 的股份转让款，计 124,999,997.80 元。

#### （三）标的股份交割

1、标的股份交割的先决条件是本次标的股份转让事宜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确认。

2、双方应当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意见书后的 15 日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过户登记申请。标的股份过户至甲方名下

之日为本次标的股份交割完成之日（简称“交割完成日”）。

3、标的股份交割后，与标的股份相关的权利或义务由甲方享有或承担。

#### （四）生效条件

1、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议案；

2、本协议由双方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的说明

本次拟转让的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 四、本次协议转让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 时间及方式

#### （一）权益变动的的时间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时间为因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的时间，即标的股份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

#### （二）权益变动的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方式为协议转让股份。

###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宏润建设股 55,187,63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01%。

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宏润建设股票的行为。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份转让过户手续将于股份转让协议生效且相关各方信息披露义务履行完毕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

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宏润建设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 4、股份转让协议。

###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宏润建设投资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法定代表人：郑宏舫  
签署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本页无正文，为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法定代表人：郑宏舫  
签署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 附表一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
股票简称	宏润建设	股票代码	00206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象山县丹城镇建设东路 262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 A 股</u> 持股数量： <u>0</u> 持股比例： <u>0%</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无限售流通 A 股</u> 变动数量: <u>55,187,637 股</u> 变动比例: <u>增加 5.01%</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签章):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法定代表人(签章): 郑宏舫

日期: 2022 年 3 月 30 日